

强化行政检察监督保障“外嫁女”合法权益

最高检与全国妇联深化协作解决妇女急难愁盼问题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受传统婚嫁风俗、重男轻女落后观念等影响,农村妇女因婚姻关系、户籍等发生变动,在土地利益分配上被排斥的现象时有发生,在宅基地使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土地承包经营、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或者征用补偿等方面,因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产生争议。这些争议往往具有历时长、关联诉讼多、行民交叉等特征,亟须检察机关以高质效法律监督纾解其面临的现实困难,维护农村妇女的合法权益。

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自今年1月1日施行以来,各级检察机关依托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开展的“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依法护航民生民利”专项活动,结合当地实际开展“外嫁女”权益保障”等特色“小专项”,主动加强与当地妇联的联系,亟须检察机关以高质效法律监督纾解其面临的现实困难,维护农村妇女的合法权益。

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第五十五条规定,妇女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土地承包经营、集体经济组织收益分

配、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或者征用补偿以及宅基地使用等方面,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

对此,最高检第七检察厅厅长张军军介绍说,专项活动中,检察机关与妇联组织、行政机关强化协作配合,对于农村妇女涉土地合法权益“案结事不了”“程序空转”的案件,注重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作用和妇联组织机构分布广、直接接触群众、信息掌握全面的组织优势,坚持男女平等的基本国策,切实解决农村妇女急难愁盼问题。在张某甲诉江苏省某镇人民政府土地权属不予受理决定检察监督案中,检察机关针对案涉争议始终“诉而不决”,“外嫁女”离异后多次诉讼实质是为求得其今后回原籍生活“容身之所”的情况,向当地妇联通报该案情况,协同妇联共同赴某镇政府开展化解工作,“一揽子”化解行政争议与民事纠纷。

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强调村规民约以及涉及村民利益的决定,不得侵害妇女权益,并增加了检察机关可以对侵害农村妇

女集体经济组织权益等情形发出检察建议、提起公益诉讼等内容,进一步加大对农村妇女的保障力度。

对此,各地检察机关在办案中加强对被诉行政行为及相关行政行为是否存在违法情形的调查核实,从中发现行政违法行为监督线索,同时加强对监督纠正案件的跟进监督和跟踪问效,推动源头治理。在周某诉海南省某市某村委会某村民小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确认检察监督案中,检察机关在个案监督的基础上,向当地政府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加强对辖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工作的指导,避免出现类似侵害“外嫁女”合法权益的情形。

全国妇联权益部部长李颖表示,全国妇联与最高检联合建立了保护妇女儿童权益工作合作机制,在加强案件线索移送、公益诉讼、司法救助,法治宣传等方面一直保持良好的沟通合作,夯实了妇女儿童权益司法保障基础。

“近年来,我们紧跟农村土地改革进程,通过联合开展调查研究和课题合作,征集发

布典型案例等,积极推动解决农村妇女土地权益保障问题。检察机关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牵头化解陈年积案,推动地方研究制定解决方案,联动开展多元救助帮扶,同时注重类案监督,以点带面推动制度完善,促进溯源治理,成效显著,有助于推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各方协同、社会参与的妇女权益保障工作机制,把维护妇女合法权益落到实处。”李颖说。

张军军指出,由最高检、全国妇联共同选编,联合发布6件维护农村妇女涉土地合法权益行政检察典型案例,充分展现专项活动以来最高检与全国妇联深化协作解决妇女儿童急难愁盼的法治成果,切实提升农村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同时,同步示范指导地方检察机关继续加强与妇联协作,加大对涉妇女合法权益行政诉讼、行政非诉执行案件等监督力度,高质效办好每一起案件,加强普法宣传,完善制度构建,凝聚保护合力,为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本报北京11月1日讯

接地气 与行业同频共振

今年7月,第十三届中国国际影视动漫版权保护和贸易博览会在东莞举行,来自40个国家和地区的500多家参展商和1500多个IP在漫博会上亮相。

“我们的IP和第三方客户跨界合作或者联名合作,会产生定制化创作,它的版权归谁所有呢?”在博览会现场的版权服务工作站,有企业代表向东莞第一法院民三庭吴丹法官咨询,吴丹详细予以解答,并提供专业意见。

“潮玩文创产业是东莞特色产业,知识产权是这些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作为知识产权法官,我们不能只是坐堂办案,还要接地气地走进各行各业,运用专业知识帮助企业更好地保护自主知识产权,发展品牌价值,规避经营风险。”吴丹说。

据了解,2020年至2022年期间,东莞第一法院共受理卡拉OK版权案件1142件,占全部版权案件的41.7%。民三庭发现,通过个案诉讼处理音乐作品使用费问题不仅增加行业成本,也耗费了大量司法资源。

为探索“破局”之道,今年4月,东莞第一法院与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简称音集协)合作,由音集协在该院设立“东莞调解可服务站”。服务站设立仅两个月,就参与调处音像版权纠纷70件,和解撤诉17件,多家被告KTV经营者与音集协签署了版权使用许可协议,KTV涉诉案件同比下降达65.5%。

“主动走进各行各业,前瞻性地分析研判相关行业知识产权法律问题,保障、推动经营主体的创新创造能力千帆竞发,是东莞第一法院民三庭对能动司法的生动诠释。”戴俊勇表示。

治安全、应急管理 etc 17个部门33项工作排查任务纳入网格化管理,推动多元共治。

一方面,整合队伍,打造全科网格员。建立专职、专业、兼职网格员相结合的网格员队伍,并将交通员、护林员、社工等力量整合至综合网格。另一方面,整合系统,搭建最强“平安大脑”,率先试点推广“粤平安”综合网格服务管理系统,全省首批全面启动“粤省事”“粤平安”专区群众自助。目前全市开通“粤平安”账号的人数居全省首位。

同时,清远还整合中心力量,实现“一站式”治理,持续推进全市乡镇(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通过机制创新等方式大力整合派出所、法院、检察院、司法所等基层政法力量及党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社会资源,打破部门壁垒,做到矛盾纠纷闭环式流转。

此外,清远市依托网上网下合成作战中心后台情报,发现未成年人有违法行为或其后不良倾向时,由巡防警力带至“春风工作站”进行观护并通知监护人。对市在册违法犯罪未成年人开展“一对一”牵手帮教,建立在册未成年人“一人一档”,落实“四个跟踪”了解。

聚焦教育培训 全力提升执法办案质效

“特别感谢严俊春警官,不仅让我们领到了工资,还现场开展了普法教育,受益匪浅。”应届大学毕业生小刘说。小刘提到的严俊春是江西省南昌市公安局法制支队民警,也是一名公职律师,负责对口支援西湖分局朝阳派出所,像严俊春这样的公职律师,在南昌市公安局还有31名。

今年以来,南昌市公安局将公职律师分派到全市16个接处警量较大的派出所,充分发挥他们熟悉业务和法律的优势,参与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取得了良好效果。除了支持公职律师服务基层,南昌公安机关还充分

激活创新生态 推动千帆竞发

东莞第一法院打造大湾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新高地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4年来审结知识产权案件近6000件,涉案标的额超11亿元;两次被国家版权局授予查处重大侵权盗版案件有功单位,1起案件入选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优质品牌保护委员会十佳案例……

这份成绩单的背后,是近年来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持续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护航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东莞第一法院相关负责人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该院立足创新驱动发展要求,深化机制建设,于2019年8月成立知识产权专业审判庭——民事审判三庭,集中开展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奋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新高地。

强力度 为创新保驾护航

邱某在某电商平台开设“马可波罗卫浴厂家店”售卖卫浴产品,并宣传是“原厂正品”。广东马可波罗陶瓷有限公司发现后,以侵害商标权及构成不正当竞争为由,将邱某某诉至东莞第一法院。

东莞第一法院民三庭经审查认为,邱某某属故意侵权且情节严重,同时还构成虚假宣传不正当竞争行为。法院结合侵权产品销售金额、利润率,侵权获利贡献率等因素,确定两倍惩罚性赔偿,依法判决邱某某向马可波罗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共计880万元。

“这是目前东莞法院惩罚性赔偿金额最

上接第一版

“面对基层治理新问题、新挑战,市委主要领导靠前谋划部署,多次深入调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协调解决方案,指导推动治理工作严格落实。”清远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据介绍,在高位推进“两化”“两员”方面,由清远市委书记直接部署,成立各级党组织书记任组长的基层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把“两化”“两员”作为“一把手工程”推进。在市级层面,发挥“统”的功能,实行市委专项督导和平安清远建设定向考评,形成全市“一盘棋”、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治理组织体系。在县级层面,发挥“战”的作用,采取“领导小组+实施方案+工作制度+信息系统+量化考核+培训学习”等举措。

在推进“1+6+N”体系建设方面,成立由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任组长,由市中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司法局主要领导等任副组长的清远市“1+6+N”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各部门开展工作。

清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工作,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和市政

上接第一版

强化制度建设 筑牢规范执法制度根基

“扫一下二维码就可以对民警接处警工作进行评价,还能反映问题,既方便老百姓办事,也提高了效率。”一起纠纷类警情处置完毕,辽宁省沈阳市市民张阿娜拿出手机扫描警车上的二维码,按下了“满意键”。

今年3月,沈阳市公安局创新推出110接处警“微信扫码”评议新举措,问计于民、问需于民,问效于民,进一步畅通警民关系沟通渠道,监督民警规范执法。

将执法“晒”在阳光下,“晒”出了公安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初心,也增强了

高的知识产权案件,也是民三庭实施品牌战略的一个缩影。”东莞第一法院民三庭负责人表示,民三庭注重在个案中审慎运用举证妨碍规则,依法提高案件判赔额度。同时,及时将民事案件中发现的涉嫌犯罪线索移交公安机关,打通知识产权案件审理全链条,生动体现了知识产权案件“三合一”审判优势。

据介绍,除了民事裁判,民三庭还在刑事惩戒方面利刃出鞘。4年来,该庭审结知识产权刑事案件124件,涉案金额达62亿元,199人被迫追究刑事责任,其中60余人被判处3年以上有期徒刑。

“只有严格保护知识产权,惩治知识产权犯罪,才能增强企业自主创新信心和决心,激发社会创造活力和动力。”东莞第一法院副院长戴俊勇表示。

深治理 促解纷提质增效

“鲁姐,你店里销售的玩具涉嫌侵权,如果你有供货商的供货凭证,一定要提交过来,现在是诉前调解阶段……”近日,民三庭专职调解员叶国东给当事人打22电话,4年来,叶国东已办理诉前调解案件3722件,成功调解977件,获赠锦旗和感谢信10余次。

为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知识产权纠纷,民三庭着力构建知识产权“全链条”“大保护”格局,坚持将非诉机制挺在前面。通过诉前调解,发布20条知识产权侵权风险司法提示,发布典型纠纷案例、司法保护白皮书,进产业园开展巡回审判等形式,不断从“解纷

“四个聚焦”绘就新“枫”景

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相关工作。成立矫治教育问题未成年人工作领导小组,定期派员到专门学校开展法治教育。市政府每年投入资金用于保障矫治教育专门学校的运营。

聚焦建章立制 以“严要求”制定“硬措施”

近日,清远市为2022年度全市优秀网格员和政企共建的优秀企业颁发荣誉证书,10名优秀网格员获表彰。据了解,这是《清远市城乡基层网格化服务管理条例》实施以来首次对优秀网格员集中表彰,是该市围绕基层治理强化建章立制,让制度发挥积极效能的一个缩影。

“机制领航,制度为纲。我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围绕基层治理工作出台完善规章制度63份,逐步形成结构清晰、管理规范化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清远市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介绍。

一方面,落实社会治理工作规范化。先后制定《进一步健全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工

群众依法解决问题的信心。近年来,全国公安机关立足执法需要,不断推进公安立法和制度建设,形成一整套具有公安特色的执法办案规范制度体系,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在公安工作中得到全面、规范、具体落实。

——积极推进受立案制度改革。公安部出台专门意见,在全国公安机关推行受立案制度改革,全面规范受立案工作流程,加强执法源头监督管理。已有18个省级公安机关设置了案件管理机构,各地通过警情回访、受立案巡查,对不予立案决定复议复核等方式,着力解决报案不接、接案后不及时受立案、违法受立案等突出问题。

——健全完善法制审核制度。各地公安机关积极推进由法制部门对刑事案件重点环

节进行统一审核,统一对接检察机关的“两统一”改革,在办案任务量大的执法勤务机构和派出所推行派驻、专职法制员制度,严把案件办理质量关。

——增强内外执法监督合力。持续推进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建设,改革完善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核评议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机制,健全完善公检协作配合和制约监督机制,制定出台公安机关执法公开规定,深化“阳光警务”机制改革,自觉接受社会各方面监督,确保执法活动公开公正。

——踏石留印,抓铁有痕。各级公安机关始终把公平正义作为执法工作的生命线,高质量办好每一起案件,化解好每一起矛盾纠纷,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江西高院出台指引 加强刑事审判中对未成年人教育矫治

本报讯 记者周孝清 通讯员谢伟鹏

近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在刑事审判中加强对未成年人教育矫治的指引》,旨在进一步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特殊、优先保护,将“三教融合”教育模式做到寓教于审、惩教结合,实现未成年人教育矫治工作效能最大化。

《指引》明确在刑事审判中加强对未成年人教育矫治的原则,内容、阶段、主体、方式等,列明红色教育、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法治教育参考书目,为全省法院开展未成年人教育矫治工作提供基本遵循。

《指引》明确,推动“三教融合”,要结合未成年人的犯罪情节、性格特点、家庭情况、社会交往、成长经历、犯罪原因、犯罪前后的表现等情况,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革命文化教育和法治教育融入未成年人思想教育工作中,引导未成年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中华民族传统文化,增强法治意识和社会责任感,重拾人生价值和自尊自信,促使未成年犯罪人认罪认罚、悔过自新、回归社会,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杭州通报互联网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情况 三年办理互联网公益诉讼案226件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何彦泓 浙江省杭州市人民检察院近日召开全市互联网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新闻发布会,通报杭州互联网检察公益诉讼工作情况,并发布《互联网检察公益诉讼白皮书(2020-2023)》及10个互联网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通报显示,2020年7月至2023年6月,杭州检察机关共办理互联网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26件,共索赔网络销售有毒有害食品、伪劣产品惩罚性赔偿金近350万元,索赔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损害赔偿金366万余元,督促查处存在线上食品安全隐患的企业1200余家。

在涉互联网食药、公共安全、英烈保护、个人信息等领域提起5件全国首例案件,11件案件获评全国典型案例。杭州“互联网+”公益诉讼获评杭州市改革创新优秀实践案例、全省检察机关创新成果。

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涵盖领域广泛,包

福州鼓楼法院成立“涉新业态纠纷共享法庭”

本报讯 记者王莹 通讯员陈可 近日,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联合福建省网络直播协会成立“涉新业态纠纷共享法庭”,双方签订“共享法庭”合作协议,并向首批5名特约调解员及特聘专家颁发聘书。

据介绍,近年来,涉网络直播类型案件数量、范围、种类及复杂程度正在逐步扩

张。“涉新业态纠纷共享法庭”是架构在数字空间,虚拟在群众身边的人民法庭,旨在通过“一屏、一线、一终端”,推广云解纷服务,法院与行业协会“跨时空”协调联动,开展“行业纠纷行业解”类案处置机制,建立风险研判、法律指导,提升化解新类型纠纷的质量、效率和效果。



近年来,河南省南阳市南召县人民检察院通过法治宣传,督促涉农相关部门履行监管职责等方式,依法维护涉农企业合法权益,助力乡村振兴。图为检察干警近日到农业生产企业走访。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佟亚飞 摄

绥化公安经侦部门严打经济犯罪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张青恕 张超 黑龙江省绥化市公安局经侦支队立足主责主业,将严打经济犯罪作为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的有力抓手,今年9月以来,全市公安机关经侦部门共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83起。

其中,成功破获“6·26”特大制造、运输、销售假币案件和涉案金额高达8000余万元的系列侵害涉农企业合同诈骗案件,依法保护了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发挥司法所,律师事务所工作人员和居民老党员作用,借力推动法治化解基层矛盾纠纷。

近年来,公安部持续推进执法资格等级考试工作,目前全国在职民警已有190万人取得基本级执法资格,6万人取得高级执法资格。各地公安机关不断完善法律法规与实战应用相结合的执法培训机制,通过组织开展法治讲堂视频讲座、法律知识竞赛、旁听庭审等练兵活动,推动全警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水平不断提升。

常州市公安局定期收集基层日常执法执勤难点痛点,从法律适用和实际操作两方面开展研究,将现场执法标准予以贯彻纳入公安民警实战培训教育体系。依托YR练兵考核系统,设置常见易错街面警情处置项目,民警

湖南通道县侗寨鼓楼接访解民忧

本报讯 记者阮占江 通讯员尹华君 胡益龙 为加强源头治理,畅通矛盾纠纷化解渠道,湖南省怀化市通道侗族自治县结合本地实际,积极探索实施“鼓楼接访+信访”新模式,党员领导干部下沉一线,把信访接待室搬进侗寨鼓楼,“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切实解决了一大批信访群众忧心事烦心事。

据介绍,今年1月到10月,通道县安排356名干部鼓楼接访980余次,解决群众“麻纱”事件325件,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达98.5%,群众满意率达100%。

身临其境体验操作,系统抓取关键词智能评分,高效支撑实境训练。

池州市公安局严格落实办案质量所队、分局局、市局、省厅“四级评查”制度,并深入推行办案单元每日评查,市法院法检部门每月评查,警种部门每周评查机制,压实警情受理、受立案、强制措施适用、涉案财物处置等各环节执法办案主体责任和法制审核、领导审批监督责任。今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开展评查7000件次,开展各类培训1000余人次。

层层推进,制度为基。公安机关将坚持不懈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全面提升公安工作法治化水平,确保执法权力始终在法治的轨道上运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